

关于天河区人大常委会对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审议意见研究处理 情况的报告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纪实报道和评论文章，特别是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1312”思路举措和区委“在十个领域争当先锋”工作部署，以城管高质量发展为牵引，牢记“城市是人民的城市，人民城市为人民”，增进民生福祉，构建“人人参与、人人负责、人人奉献、人人共享”的城市治理共同体，努力让天河区城市建设更有高度、更有温度、更具活力、更加安全，为天河区走出一条中国特色城市现代化新路贡献城管力量。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议意见落实情况

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城市管理工作，助力我局推动城管工作取得新成效。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局党组高度重视，局主要领导组织班子成员、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剖析问题，细化整改落实措施，明确责任人、责任单位，定期检视意见落实情况，全力

推动意见落地见效。

（一）狠抓“六乱”管控。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疏堵结合，规范流动商贩管理，压实共享单车经营方责任。

1.高度重视，科学谋划。紧紧围绕十五运会暨残特奥会市容环境秩序保障任务，制定印发了《关于印发天河区 2025 年市容环境秩序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通知》（穗天城执〔2025〕10 号）、《关于印发天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办全运、提品质”摸排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天城执〔2025〕22 号），以问题为导向、任务为目标，按照专项整治、补齐短板、提升品质、保障重点、长效治理的工作思路，全面规范整治全区市容环境秩序，进一步明确市容六乱、垃圾分类、电动自行车及共享单车乱停放整治执法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时限、注意事项和工作要求。

2.聚焦重点，严格执法。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秩序执法工作，对重点区域发现的问题及时交办、督办，督促属地街道进行处置，未能立行立改的，指导、督促加大执法力度。今年以来，市容环境秩序教育限改 13.45 万，立案处罚 449 宗（含处罚共享单车 3 宗）。

一是重点聚焦“市容六乱”、非机动车乱停放整治，以及各类违规设置地锁、地桩、围栏、水泥墩等设施拆除任务。突出靶向施治，精准发现问题，并将立行立改、边巡边改、边巡边查贯穿始终。**二是**开展执法联动，坚持“巡查+守点”与“早巡夜查”

相结合，大力整治流动商贩，全力整治“市容六乱”问题。**三是**按照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要求，积极组织开展好每月2次市容秩序执法统一行动。**四是**加强政企联动，进一步完善与共享单车企业建立“053060”快速响应处置机制。针对共享单车聚积地段和点位，持续开展共享单车调度、抽疏和清理工作，并每日在微信工作群中报送整治图片和清运共享单车数量。**五是**指导各街道对人行道非机动车停放区域外乱停放的电动自行车进行清理。

（二）规范建筑垃圾处理。依法落实装修垃圾备案制、联单管理制度。落实工地源头管理，加强泥头车余泥渣土运输管理。

2025年以来，我局围绕建筑废弃物处置领域存在问题，通过查漏洞、补短板、除隐患，坚持专项治理和源头治理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专项整治，推动建废执法工作有效提升，1-8月份全区各街道建筑废弃物违规行为立案93宗，局立案10宗。

1.积极落实工地联单制度，加大对全区排放工地的监管。现场指导工地下载穗联管小程序，并指导企业正确使用。通过“广州市建筑垃圾智慧监管系统”掌握企业的联单使用情况，对企业异常联单比较多的工地，会对工地进行提醒和警告，对屡教不改的工地，及时进行约谈。联单日常运行中，企业会出现异常情况处理需求和新增车队及消纳场需求，除上班时间外，我局安排人员节假日和夜间进行跟踪服务，保证了工地联单的正常使用。“穗联管”小程序使用以来，天河区目前共产生联单151800余单，使

用情况良好。

2.积极推进装修垃圾联单管理，以联单制度促进装修垃圾全链条管理。依据《广州市装饰装修废弃物全链条收运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积极推动天河区装修垃圾全链条管理，利用联单制度，进一步明晰从源头到终端管理流程。**一是**积极引进有资质的企业服务天河。去年以来，我局先后引进红白蓝、大广、安能、科森、富昇等企业服务天河，这些企业都具有正常产生电子联单的平台，各街道根据自己的需要，自行选择公司进行清运。**二是**定期公布各街道的联单使用情况，对排名靠前的街道进行表扬，并听取这些街道的经验和做法，对排名靠后的街道主动进行沟通，了解街道的实际情况和困难。**三是**组织街道城管办和执法队进行业务培训，突出街道临时收集点和小额工程的引领作用，进一步营造了装修垃圾正规化处理的氛围。天河南街道针对辖内大型商场多的特点，主动与企业对接，目前辖内企业天环广场联单开展得比较好。今年以来，全区共产生装饰装修垃圾电子联单 3990 单。

3.按要求落实审批制度，加强工地源头管理，强力推进建筑废弃物源头工地执法工作。**一是**加快审批速度，收到排放申请单位的资料时，同步对申请工地冲洗设备设施逐项进行审核，严格按照要求核发《广州市建筑废弃物处置证》，对审核不过关的，现场指导工地按要求进行整改。通过严格落实审批制度，从源头上减少了建筑废弃物污染情况的发生。目前天河区排放证在有效期内的工地共 139 家，今年以来新发证工地 78 家。**二是**重点落实

四方常态联合执法。通过联合交警、住建（交通）和属地街道，建立了常态化联合执法机制。落实每周一至周四晚上联合查处建筑废弃物运输超限超载、超速行驶、非法改装、无证运输及未密闭运输等违法行为。今年以来，共计巡检在建工地 3061 个（次），组织六人三车开展建筑废弃物处置专项整治联合执法行动 91 次，抽查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 2216 台（次），检查建筑废弃物收集点、分拣点 402 个（次），我局转办违法违规线索 145 宗，联合属地街道约谈工地建设方、施工方和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 18 个。

4.加大建筑废弃物管理的宣传力度，积极推动区街齐抓共管。我局建立天河区建筑废弃物排放、运输、处置全流程管理机制，依据《广州市装饰装修废弃物全链条收运体系建设工作方案》要求构建装饰装修废弃物收运网络服务平台，提供装饰装修废弃物处理方案备案及自助预约收运服务，实现前端收集到末端处置全链条的联单记录管理。为提高居民对装修垃圾的环保意识，宣传装修垃圾的积极意义以及处理流程。指导街道正确规范管理装修垃圾，与建筑废弃物管理存在薄弱环节的街道进行沟通和提醒，增加了建筑废弃物管理的有效性。

5.做好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审验与建筑废弃物处置企业检查工作。根据市地方技术规范《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标志与监控终端、车厢规格与密闭》（DB4401/T11-2018、DB4401T206-2023）要求做好新标准运输车辆审验工作，开展车辆审验工作的同时

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天河区现有注册建筑废弃物运输企业 19 家，注册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 593 台，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对运输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共计 59 次，审验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 1767 台次。

6.抓好我区建筑废弃物水运中转临时装卸点日常监管工作。

我区现有 2 家建筑废弃物水运中转临时装卸点，分别为广建（原 9 号码头）临时装卸点、原车陂码头临时装卸点，经近期现场检查，我区 2 家临时装卸点手续齐全，相关资质未过期，且配合相关监管部门工作。每日对开工的建筑废弃物水运中转临时装卸点开展常态化巡查监管工作，同时每季度开展专项检查工作，检查内容包括装卸点基础资料、出入口道路、视频监控设备、车辆冲洗设备、运营工作台账、安全生产制度落实等具体情况，确保每一项内容均能按要求落实好。

（三）做好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后半篇文章”。梳理城管局执法职责清单，压实局、街两级执法主体责任，加强对街道执法队工作监督、指导。

我局持续落实镇街综合执法改革，梳理街道和区城管部门执法职责清单，抓细抓实对街道的业务指导，不断强化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着力推动构建“部门专业执法+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区街联合执法”的行政执法体系。

1.科学动态调整履职清单和加强分工协作。根据推动基层治理效能不断提升的精神，配合做好街道《基本清单》《街道配合

清单》《收回事项清单》的梳理工作，明确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和街道的职责边界。深入落实中央为基层减负精神，认真参与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编制工作，明确与街道的职责边界和配合分工，拟从街道收回城管执法领域处罚事项 57 项，不断提升街道赋权事项清单的合理性。

2.着力构建高效业务指导模式。一是强化基层业务培训，制定《广州市天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 年度培训工作计划》（穗天城管综合〔2025〕121 号），以实效为导向加强对街道综合执法的业务培训力度，截至 8 月，共举行培训 22 场，累计培训人员约 1689 人次。制定印发季度业务和普法学习计划，2025 年上半年各街道执法队共举行培训 160 场，累计培训人员约 5842 人次。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业务指导和监督。强化区街之间的联动执法，加强重大疑难案件和败诉案件的协同办案力度。2025 年共制定建筑废弃物、工地管理、违法建设、市容六乱、市容乱搭建、虫媒传染病防控相关市容环境卫生执法等领域执法指引，编印高频执法事项文书模板、典型案例，全面加强和规范对街道执法的业务指引力度。三是进一步规范城市管理领域综合执法行为，抓好城管执法不规范行为的监督力度，定期通报队容风纪督察情况，加强对各街道执法办案的监督力度。印发《2025 年度天河区城市管理领域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方案》，每季度对涉企行政执法案卷开展常态化评查，2025 年共抽查 106 宗行政处罚案卷，评查通报不规范问题 107 个。

3.全面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严格按照法定的权限和程序实施处罚，完善调查取证和规范制作执法文书，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要求，确保执法于法有据、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精准高效。深入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根据《广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减免责清单》和自由裁量基准实施涉企行政执法减免责工作。

（四）加快智慧城管建设。引入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技术，搭建智慧城管平台，积极申请专项债支持智慧城管平台建设，提升城市管理效能。

我局积极推进智慧城管项目建设，计划 2025 年实施智慧城管项目建设，将深度融合现有城市管理平台资源，深入挖掘和利用业务数据，逐步实现城市管理的精细化、智慧化。

1.组建局智慧城管建设专项工作组，对各业务科室面对的城市管理的现状、痛点、难点及需求进行调研分析，初步梳理出在垃圾分类、环境卫生、燃气管理、城市容貌和综合执法等方面打造城市管理专项业务场景，通过引入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技术等智能化手段解决城市管理关键问题，并委托专业咨询公司编制完成《2025 年天河区智慧城管平台建设项目总体建设方案》，现已于 8 月 25 日报区政数局申请立项。

2.主动对接协调，打通系统互联。与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及区政数局、区视频办等部门进行沟通对接，对接市级平台、区相关业务系统，解决智慧城管系统未来在业务协同、数据共享、系统接口、标准规范等方面的关键问题，经过沟通能够基本实现

跨部门、跨层级的协同和数据互联，避免了系统得重复建设，为搭建智慧城管平台奠定了基础。

3.全面启用智慧环卫收费系统，包含底数管理、自动计费、账单推送、线上缴费、电子发票等多种功能，实现了环卫收费线上化。

二、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加强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量。

1.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办理责任。我局高度重视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拟制了《天河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区十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成立了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责任科室具体办、办公室总协调”的工作机制。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交办，明确每一项建议提案的责任单位、责任人、办理时限和质量要求，确保任务到人、责任到肩。

2.规范办理流程，提升办理质效。严格执行“受理、交办、调研、沟通、答复、反馈、归档”的闭环管理流程。要求各承办科室在办理前必须深入调研，摸清实情，将建议提案办理与本单位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办理中必须与代表委员进行“面对面”或“线对线”的充分沟通，借鉴典型案例办理经验；正式答复意见必须经科室负责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三级审核把关，确保答复内容实事求是、措施具体、文字严谨。

2025 年，我局共收到区十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和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提案共计 41 宗，其中区十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 34 件（主办件 8 宗，协办件 26 宗），区政协九届五次会议提案 7 宗（主办件 2 宗，协办件 5 宗）。内容主要涉及高质量发展、垃圾分类与处理、违法建设治理、电动自行车停放治理、井盖安全管理、公厕加建、建筑垃圾处理、噪音扰民、区容区貌提升、智慧交通赋能等多个方面，均是当前城市管理工作中的热点和难点问题。截至目前，主办件已办结 9 件，协办件均已按规定时限和要求办结。其中，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A 类）4 件，占总数的 44%；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B 类）3 件，占总数的 33%；因目前条件限制或其他原因需待以后解决的（C 类）2 件，占总数的 22%。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计划

虽然我局在城市管理工作上取得一定成效，但是距离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城市管理的期望还有差距。如：部分街道对装饰装修垃圾联单使用不重视、不熟悉，联单数量较少，存在着使用无资质车辆清运装修垃圾的情况；智慧城管建设涉及硬件投入、算法开发、数据整合及后期运维所需建设资金量较大，存在经费保障问题；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时工作人员沟通技巧和政策解读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重答复、轻落实”的现象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后续的跟踪问效和长效管理机制需进一步强化等。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贯彻中央城市工作会议部署的“一个优化、六个建设”（优化现代化城市体系，建设创新、宜居、美丽、韧性、文明、智慧城市），聚焦重点任务担当作为，奋力提升城市工作现代化水平。

（一）落实常态，规范市容秩序。

依职责持续加强“市容六乱”、非机动车乱停放现象的整治工作，严格落实好白巡、夜查督导，突出重点区域、地段、主次干道和重点时段，涉舆情、投诉、信访等问题，提高督导巡查的针对性，发现问题及时以电话交办、粤政易工作群通知、书面通知、通报，下发工作督办函、转办函，现场约谈指导等方式督促属地街道整改，并落实好常态化巡查、守点和整治长效机制，确保十五运会前的市容环境秩序干净整洁有序。

（二）科技赋能，严管建筑废弃物。

一是加强宣传力度，进一步增强居民的环保意识。充分发挥街道、社区、物业管理、社会组织的作用，加强宣传发动，将装修垃圾全链条管理的意识推广到社区和物业小区，增强环保意识和公共意识，进一步明确装修垃圾谁产生、谁付费、谁负责的观念。

二是加强基础建设，进一步提高装饰装修垃圾临时收集点的建设标准。督促各街道加强装饰装修垃圾收集点的提档升级，完善基础设施，提高建设标准，加强日常管理，在现有收集点建设

的基础上，重点推进 10 个街道的“三网融合”点建设，资金不够的部分，街道要自筹资金，保证基础设施按标准建设完备。

三是继续开展建筑废弃物排放工地源头监督管理工作，全运会场所周边区域将继续作为监管重点。严格落实“一不准进、三不准出”要求，重点关注工地建废运输车辆装车情况、运输通道沿途路面情况及工地是否及时清洗周边道路情况；按市地方技术规范《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标志与监控终端、车厢规格与密闭》（DB4401/T11-2018、DB4401T206-2023）要求建筑废弃物运输车辆审验工作。加强联合执法，杜绝跨市转运。继续利用好“6 人 3 车”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城管、交警、交通部门各 1 台车 2 名执法人员），在重要区域、重点路段严查建筑废弃物运输超限超载、无证运输及未密闭运输等违法行为。近期，协调交警加强夜间联合执法，重点打击利用百吨王等大型车辆违规运输建筑废弃物行为，坚决杜绝跨市转运现象。

四是强化科技赋能，落实监管责任。组织对历年存量建筑废弃物非法处置点再次核查，严防问题反弹；加强日常巡查，严厉打击新增违规收纳处置点；筹集专项工作经费，采购 18 套智能化监管设备和 24 架无人机，对反复黑点、重点部位实施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紧盯非法消纳中转行为线索，一旦发现违规行为，采取严厉措施进行处理，对相关责任单位和个人进行行政处罚，坚决打击、立即取缔，确保“办一案、震一片”，形成强大的执法威慑力。

（三）区街联动，提升执法规范。

一是强化区街联动，提升治理效能。我局牵头制定城管执法领域区街执法协同联动工作机制，建立“区级执法主导+街道网格协同”的共治治理机制，强化区、街执法协同联动，确保收回处罚事项承接“不落空、接得住、管得好”，提升基层治理效能。二是强化执法人员培训教育，提升执法队伍业务素养。落实好季度业务和普法学习，组织街道执法办及局各业务科室自行安排学习2025年最新颁布或者修订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业务文件。三是加强执法过程监督，开展重点领域案卷评查。继续做好规范执法办案行为，以评促改。四是全面优化行政检查方式。通过转变监管方式，减少监管和执法活动对市场主体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全面优化营商环境。

（四）搭建平台，助力智慧赋能。

一是根据区政数局的意见进一步完善项目建议书，充分进行论证评估，推动项目早日正式立项，开工建设。二是建立科学长效经费保障机制。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对算力、大模型的需求也逐渐增大，所需建设资金量较大，为确保系统建成后能够有效应用、持续迭代升级并保持良好运行状态。

（五）落实建议，用心用情见效。

一是持续抓好落实。针对建议提案，坚持部门联动，对承诺解决的事项，建立台账，跟踪督办，确保落到实处；对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事项，积极创造条件，加快工作进度，并及时向代表委员反馈后续进展。二是深化沟通机制。不断创新沟通方式，变

“被动答复”为“主动问计”，建立更加畅通、高效的常态化互动机制。三是强化成果转化。将建议提案中的真知灼见充分吸收到今后的政策制定和日常工作中，将办理成果转化为推动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和实际成效，不断提升市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